

证券代码：300056

证券简称：三维丝

公告编号：2013-监 007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在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春光路 1178-1188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出席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公司董事会秘书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3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 2013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公司未变更投向和用途，并按照预定计划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